

省地交通联动执法 营造良好交通环境

近期,省交通执法局通化分局、通化市交通执法支队在辖区内开展联合执法行动,深入落实“交通运输护航新雪季旅游专项行动”要求,助力擦亮通化地区冰雪旅游品牌,服务广大游客尽享冰雪欢乐。

严查违法,营造安全出行环境。联合执法小组围绕冬季交通运输违法行为特点,加大对对机场、车站、滑雪场及重点路段服务区、收费站等部位的执法力度,严肃打击非法营运、不按时许可线路运行、不开具包车牌运营、动态监控设备失效等违法违规行为。

疏堵保畅,确保道路畅通有序。为有效应对旅游出行高峰,联合执法小组对通化市万峰滑雪度假区和上龙头雪村进行实地走访,全面掌握景点的综合情况,准确把握交通流量、流向变化和特点,并与相关企业经营者进行沟通,了解冰雪旅游季期间有关交通运输服务保障方面的困难和问题,有针对性地帮助其纾困解忧。

多元宣传,树立文明交通意识。执法人员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现场宣



帮助游客解决实际难题 省交通执法局供图

传讲解、解答问题咨询等多种形式,向市民、游客广泛宣传与交通运输领域相关的法律法规,引导公众自觉遵守交通运输法律法规,共同打造文明、有序的交通环境。

下一步,通化分局将持续联动多方,加大对各项路域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持续做好交通运输服务保障工作,确保游客来得了、玩得好、行得畅。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迷路老人“藏”楼道 民警帮其找到家

近日,长春市公安局朝阳区分局重庆路派出所民警吴辉、郭光宇接到群众报警,称小区内有一老人在楼道内待着不走,看起来十分面生,疑似走错了路。

接警后,民警立即来到现场,在沟

通时发现老人无法清晰表达,且腿脚不便,走路颤颤巍巍的。随后,民警便将老人带回派出所,进一步寻找老人家人的相关信息。经过民警的不懈努力,终于与老人的家人取得联系,不久后,老人的女儿赶到派出所,

将父亲接回。

“太感谢了,我父亲患病后表达不太清晰,多亏了你们,否则真不知道他怎么找回家!”当看到父亲被民警照顾得很好,老人女儿激动地对民警感谢道。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长春市宽城区法院成功执回涉农民工欠薪案款140余万元

为切实保障农民工群体的合法权益,积极响应最高人民法院“强化欠薪治理 保障劳动权益”最新要求,深化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时值年关将至,长春市宽城区法院执行局利刃出击,对前期摸排出的未结农民工工资案件进行集中清理攻坚,让农民工安“薪”过年。

约谈+训诫 刚柔并济化解欠薪难题

6位申请执行人在某交通轨道公司工作了一年左右,该公司拖欠6人工资共计70余万元,工人们多次讨薪未果,遂诉至宽城法院,要求某交通轨道公司偿还工资款70余万元。法院依法审理本案,支持了6人的诉讼请求,该案进入执行程序。在收到本院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后,某交通轨道公司仍分文未付。执行干警立即开展工作,通过线上、线下同步查询,发现某交通轨道公司名下银行账户并没有可

供执行的财产。因欠薪牵扯到6名农民工的切身利益,执行干警不愿放弃每一个可能性,于是干警前往某交通轨道公司,对公司法人代表进行约谈。终于,在法律的强力震慑与执行干警的耐心劝解下,公司法人代表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并主动提供线索,称当天将有一笔资金回款,可以优先支付给这6名离职员工。做好准备工作后,执行干警第一时间到银行完成了全部执行案款的扣划工作,现6名离职员工已拿到全部拖欠工资。

深挖财产线索 多元手段促成案件执结

在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欠付劳动报酬一案中,该公司应支付8位劳动者工资共计60余万元,但一直未履行义务,于是该案件移送法院强制执行。执行立案后,法官立即进行财产查控,因被执行人涉及案件较多,并未查控到可供执行的财产。但根据本案劳动

者反映,该公司在某项目上尚有工程款,法院随即向该项目的第三方开发商公司送达履行到期债务通知书。第三方开发商公司在接到履行到期债务通知书后,表示该笔债权确实存在,会积极配合法院的执行工作,在双方结算完毕后,第一时间将应付款项情况向法院报告。

“我们辛辛苦苦赚来的工资拖了好久了,感谢法官为我们追回血汗钱!”申请执行人代表李某难掩激动,现场为执行法官送上锦旗。

寒风凛冽,法阳暖“薪”。宽城法院近期集中执行涉农民工欠薪案件15件,其中执行完毕14件,达成和解及部分履行1件,执行到位金额140余万元。下一步,宽城法院将继续加大涉农民工工资和其他涉民生案件的执行力度,巧用善用执行措施,切实保障当事人胜诉权益得到及时兑现,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套现”信用卡转借他人 民间借贷合同无效

生活中遇到亲朋好友急需用钱,将信用卡直接出借的民间借贷关系无效。那么,被告还需要返还借款吗?

原被告是同事关系。2021年8月,被告以家里装修为由向原告借款50000元,双方口头约定以套现信用卡金额50000元的方式交付借款,被告按月偿还信用卡本息,借款期限为2年。被告在偿还本息半年后再未还款,原告偿还完信用卡后要求被告出具借条。借条载明借款金额为37500元,借款期限1年。借款到期后,经原告催要,被告始终未偿还欠款。原告起诉至法院,要求被告偿还剩余借款,并承担本案诉讼费。

龙井市法院审理认为,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十三条规定:“套取金融机构转贷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民间借贷合同无效”。本案中,原告出借的款项并非自有资金,而是向被告出借信用卡,由被告持卡套取现金,属于套取金融机构贷款后转贷,因而双方的借贷关系为无效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百五十七条的规定,民事法律行为无效,行为人因该行为取得的财产,应当予以返还,不能返还或者没有必要返还的,应当折价补偿;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对方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各方都有过

错的,应当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因此,虽然双方的民间借贷关系无效,但被告应当返还原告借款本金,法院判决支持了原告诉讼请求。

法官说法:信用卡是金融机构基于对信用合格的申请人发行的,仅限持卡人在一定期限内、一定额度内透支消费的凭证,具有人身依附性,不具有作为现金进行民间借贷交易的功能,持卡人不得提供、出租或转借给他人使用。信用卡内资金在透支消费之前,属于金融机构授权额度,不属于持卡人自有资金。因此,套取金融机构贷款转贷的,应当认定民间借贷合同无效。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工伤纠纷三方对峙 耐心调解修复亲情

看似家长里短的“小案”,却件件连着民心、关乎民生。近日,长春市宽城区法院民三庭在处理一起工伤保险待遇纠纷案件时,坚持“如我在诉”理念,讲清法理、讲明事理、讲透情理,成功让各方息诉服判的同时,保障了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既判公案件,也判暖人心。

张某是一名环卫工人,二十年前离婚,女儿张某某跟随母亲定居他乡。后张某某经人介绍与王某相识,二人于2019年登记结婚。婚后,张某、王某和王某女儿李某某共同生活。2024年7月,张某工作时突发心梗,经抢救无效后死亡。社保部门认定张某构成工伤,并将丧葬费、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共计110万余元支付至张某所在单位吉林省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账户。王某、李某某、张某某诉至法院,要求张某所在单位支付该笔款项。

立案后,法官积极联系双当事人进行开庭前调解,但双方各执一词、互不相让,无法达成一致意见。为避免案件久拖不决,案件如期开庭,法官依法判决吉林省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向王某、张某某支付110万余元。同时,为保证当事人合法权益能够顺利实现,法官向该公司发出《自动履行告知书》,该公司表示息诉服判,并按告知书内容将款项提存至法院账户。

然而至此,案件并没有告一段落,王某、李某某对判决划分份额不服,认为李某某也应获得一定份额的赔偿,故提起上诉。法官有针对性地对王某、李某某进行释法明理,法院的判决依据《工伤保险条例》相关规定,并充分考虑了王某与张某共同生活的客观事实,同时也考虑到王某年龄较大、退休金较低等实际情况,今后的生活更加需要该笔赔偿金,因此判决王某分得更多份额;而李某某早已成年,有独立生活能力和劳动能力,并未与张某形成抚养、赡养关系,故对其请求未予支持。法官还表示,原告三人均为张某至亲,张某的离世已让亲人悲痛不已,希望王某、李某某能以己度人,打开心结。终于在上诉期最后一天,王某与李某某表示息诉服判,撤回上诉。

判决生效后,为保证胜诉权能够快速实现,法院立即联系王某和张某某,将提存的赔偿款支付至王某和张某某银行账户。王某、张某某对法官耐心、细心和尽心的工作态度表示认可和感谢。经过近一个月的努力,这起工伤案件得以圆满化解。

宽城法院始终坚守司法为民初心,把切实解决百姓实际问题作为工作导向。下一步,宽城法院将继续秉持“如我在诉”司法理念,充分发挥诉讼保全、诉前调解、判后答疑和执前督促程序效能,推动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保障当事人胜诉权益及时兑现。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长春市宽城区检察院 助力移风易俗 彰显法治担当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推动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新风,引导广大群众更新思想观念,革除陈规陋习,今年以来,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同宽城区委宣传部文明办联合开展了移风易俗系列主题宣讲活动。

活动中,宽城区人民检察院“检蓝先锋志愿服务队”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检察干警通过乡村普法课堂,将移风易俗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与实际案例相结合,向村民进行深入浅出的讲解。通过这种方式,让群众清楚地认识到陈规陋习可能涉及的法律风险,增强了辖区群众的法治观念,从法律层面引导群众改陋习、树新风。

今后,宽城区人民检察院将持续创新法治宣传形式,以检察之力让文明新风尚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为辖区风气的向善向上转变提供坚实的法律保障,助力文明新风浸润百姓心田,装点宽城新貌。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民警高效寻回钱包 获学生称赞

“感谢你们出手相助,帮我找回了遗失的钱包!”许同学激动地向民警表达着感谢。

12月15日,许同学和李同学神色匆匆地来到长春市公安局经开分局珠海路派出所求助。他们称,不慎将装有学生证、医保卡、身份证和现金的钱包遗失,迫切希望民警能够给予帮助。

接到报警后,民警谷岳航、张严以及分局下沉民警黄星源立即赶到现场。民警们一边耐心安抚两位同学的情绪,一边仔细询问丢失钱包的具体情况,包括钱包的颜色、特征以及可能遗落的位置等关键信息。随后,民警们迅速行动,通过调取监控以及周边视频,全力寻找线索。经过一个多小时的不懈努力,最终成功帮助学生找回了钱包及证件。

当看到失而复得的钱包,里面的学生证、身份证、医保卡和现金都完好无损时,许同学欣喜万分,连连向民警表示感谢,同时对民警们耐心细致的工作给予了高度称赞。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